

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組織章程

經 110 年 12 月 2 日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會議訂定通過

- 一、為透過中部地區夥伴學校聯盟達到擴大各校推動地方事務橫向連結之合作及交流，特成立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R）跨校聯盟(以下簡稱本聯盟)，並訂定「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章程)。
- 二、聯盟夥伴學校成員有：「中國醫藥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東海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依筆劃排序)，並由會議決議遴選排序每年之主責輪值學校。
- 三、本聯盟夥伴學校以設址於台中、彰化、南投地區之學校為原則(參考教育部 USR 推動中心之分區範圍)，欲加入聯盟之夥伴學校，需填寫「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申請表」(如附表)，並經聯盟會議通過後，始得加入本聯盟。
- 四、本聯盟將以建立校與校之間多層面交流為目標，交流內容包含：
 - (一)活動交流：包含工作坊、研討會、成果展等及其他相關活動。
 - (二)教學合作：包含移地教學、教學經驗之觀摩與參訪等及其他相關教學活動。
- 五、聯盟會議共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當年度主責輪值學校召開。聯盟會議之決議事項，以會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過半數同意行之，其他特殊狀況經會議決議後實施。
- 六、聯盟活動辦理及聯盟會議所衍生之費用由當年度主責輪值學校負擔。
- 七、本章程經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

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申請人 (註：建議以學校推動單位主管為主，如：USR 辦公室主任)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人 (註：建議以校級行政聯絡窗口為主，如：USR 辦公室專員(助理))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目前社會責任及在地實踐相關計畫執行方向與說明(100 字以內)				
對應 SDGs 項目	☐	SDG 1 終結貧窮	☐	SDG 10 減少不平等
	☐	SDG 2 消除飢餓	☐	SDG 11 永續城鄉
	☐	SDG 3 健康與福祉	☐	SDG 12 責任消費及生產
	☐	SDG 4 優質教育	☐	SDG 13 氣候行動
	☐	SDG 5 性別平權	☐	SDG 14 保育海洋生態
	☐	SDG 6 淨水及衛生	☐	SDG 15 保育陸域生態
	☐	SDG 7 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	SDG 16 和平、正義及健全制度
	☐	SDG 8 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	☐	SDG 17 多元夥伴關係
	☐	SDG 9 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	☐	

校印用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部地區大學社會責任跨校聯盟會議	☐同意加入、☐暫緩加入、☐不同意加入